

「透過醫療院所提供就醫民眾 COVID-19 家用快篩試劑服務」 辦理事項說明

感謝全國醫療院所在 COVID-19 疫情期間全力配合政府各項防疫政策，堅守防疫第一線，守護民眾健康。

雖國內 COVID-19 疫情逐漸緩解，但為避免 COVID-19 確診者病情發展成中重症，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(下稱本會)特別向疾管署爭取專案計畫(下稱本專案)，提供各級醫療院所發放 COVID-19 家用快篩試劑，精準提供確有需要民眾免費索取。為感謝醫療院所協助，**本專案將提供服務費用予參與之醫療院所**(核付金額依最終參與本專案之院所數決定)。

本會強力呼籲全國醫療院所(醫院、診所)一同加入發放家用快篩試劑行列，以協助民眾在第一時間發現病情，繼續為守護社區民眾健康一起努力！

請參與之醫療院所詳讀以下內容：

一、 醫療院所發放意願登記(意願登記截止至 6/17(週一))

1. 已於 4 月 30 日前填寫疾管署 COVID-19 家用快篩試劑需求表單，且**已收到快篩試劑**之醫療院所：本會將另外發文確認是否有意願加入本專案。
2. 凡(1)已於 4 月 30 日前填寫疾管署 COVID-19 家用快篩試劑需求表單，但**尚未收到快篩試劑**之醫療院所，或(2)**有意願加入本專案者**，請填寫意願表單：<https://reurl.cc/OMR2Kg> (表單路徑:醫師公會全聯會官網/重要會務)

二、 本專案預計徵求 2000 家醫療院所，額滿截止。

三、 COVID-19 家用快篩試劑配送原則

- (一) 本會將依**先進先出、成箱寄送**為原則配送；預計進行兩批次配送
- ◆ 第一批：6 月下旬配送，7 月 1 日開始提供民眾免費索取
 - ◆ 第二批：7 月下旬配送
- (二) **配送劑數**：約 1560 劑~1680 劑。

四、 COVID-19 家用快篩試劑發放方式

1. 建議醫療院所可設置快篩試劑陳列區域，以利民眾詢問索取。
2. 民眾無須出示任何證件，可依需求至醫療院所免費索取。

五、服務費用核銷方式

(一) 本專案將提供服務費用予參與之醫療院所(每家醫療院所不低於 1300 元，核付金額依最終參與本專案之院所數決定)。

(二) 請參與本專案之醫療院所於 **113 年 7 月 1 日(週一)**起至 Google 表單提供相關資料，以免影響費用請領之權益：

➤ Google 表單連結：<https://reurl.cc/gGngqp> (表單路徑:醫師公會全聯會官網/重要會務)

➤ 敬請配合提供以下資料：

1. 「**置放家用快篩試劑照片**」乙張，檔案名稱請設定為「**醫事機構代碼-院所名稱**」
2. 「**匯款帳戶**」
3. 「**所得申報相關資料**」及「**費用領據 (簽章後回傳)**」

➤ 費用領據電子檔下載連結：<https://reurl.cc/yLoVYD> (7 月 1 日後開放下載，下載路徑:醫師公會全聯會官網/重要會務)

六、注意事項

1. 請醫療院所對收到配送之快篩試劑，應善盡管理之責。
2. 醫療院所應無償提供民眾快篩試劑，不得作為販售及營利用途。
3. 本會或各縣市醫師公會將於每月隨機追蹤輔導 20 家醫療院所家用快篩試劑發放情形，請醫療院所協助配合調查與回復。
4. 配送之快篩試劑如有瑕疵或短少，不予退換回收。
5. 本批疾管署專案發放之 COVID-19 家用快篩試劑，不適合醫療院所使用申報「14084C」COVID-19 抗原快篩。
6. 如有任何問題，請洽本會承辦人員：
電話:02-2752-7286 分機 124 官小姐(E-mail：k86464087@mail.tma.tw)